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3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雅萍女士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未发现参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圣晖集成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负面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圣晖集成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圣晖集成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特此公告。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